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
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有关财政、税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制度和方针政策；组织拟定财政、财务、会计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的规章、办法，并监督实施；参与有关税收制度和办法的拟定。

(2) 根据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财政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3) 承担我乡各项财政收支管理责任；负责编制乡本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乡人民政府委托向镇人民代表大会报告乡本级和我乡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乡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实施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工作；组织实施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财政预决算工作。

(4) 根据预算安排，拟定财政税收收入计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和监督；负责政府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管理；监管财政票据。

(5) 组织实施国库管理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按规定开展本级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管理监督各部门国库资金缴拨使用；负责制定全镇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管理财政统一发放工资工作。

(6) 负责制定我乡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拟定和执行需要全镇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7) 负责做好政府债务管理，合理安排偿债资金预算。

(8) 参与制定全乡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政府性投资项目财政资金管理工作；承担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9)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乡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资金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社会保障资金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10) 管理和指导全乡会计工作，规范会计行为；组织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自治区相关补充规定；组织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和会计人员从业资格证书。

(11) 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12) 承办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处室，分别是：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机关、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财政所、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教育文体广电服务中心、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社会保障（民政）服务中心、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和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单位编制数 62 人，实有人数 81 人，其中：在职 72 人，增加 10 人；退休 9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931.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8.5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31.0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931.0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7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545.74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12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0.1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60.1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991.20	支 出 总 计	2991.20

表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8.57	1698.57	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98.57	1698.57	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98.57	1698.57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75	718.75	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82.91	582.91	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82.91	582.91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84	135.84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84	135.8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2	28.02	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8.02	28.02	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28.02	28.02	0
213			农林水支出	545.74	419.74	126
213	01		农业	419.74	419.74	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419.74	419.74	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126	0	126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60	0	60
213	07	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66	0	6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12	0	0.12
214	05		邮政业支出	0.12	0	0.12
214	05	05	邮政普遍服务与特殊服务	0.12	0	0.12
			合 计	2991.20	2865.08	126.12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拨款（补 助）	2931.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8.57	1698.57	0	0
一般公共预算	2931.0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718.75	718.75	0	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2	28.02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485.74	485.74	0	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931.08	支 出 总 计	2931.08	2931.08	0	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8.57	1698.57	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98.57	1698.57	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98.57	1698.57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75	718.75	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82.91	582.91	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82.91	582.91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84	135.84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84	135.8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2	28.02	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8.02	28.02	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28.02	28.02	0
213			农林水支出	485.74	419.74	66
213	01		农业	419.74	419.74	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419.74	419.74	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66	0	66
213	07	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66	0	66
			合 计	2931.08	2865.08	66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9.35	1739.35	0
301	01	基本工资	345.85	345.85	0
301	02	津贴补贴	227.37	227.37	0
301	03	奖金	133.91	133.91	0
301	07	绩效工资	150.21	150.21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84	135.84	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98	77.98	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22	16.22	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8	3.68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8.58	108.58	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9.71	539.71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5.83	0	1005.83
302	01	办公费	16.81	0	16.81
302	02	印刷费	1.74	0	1.74
302	05	水费	3.16	0	3.16
302	06	电费	3.94	0	3.94
302	07	邮电费	4.18	0	4.18
302	08	取暖费	26.71	0	26.71
302	11	差旅费	5.51	0	5.51
302	13	维修(护)费	0.4	0	0.4
302	14	租赁费	34.24	0	34.24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4	0	0.4
302	26	劳务费	462.68	0	462.68
302	28	工会经费	14.3	0	14.3
302	29	福利费	15.02	0	15.0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5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71	0	7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74	0	340.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9.90	119.90	0
303	02	退休费	3.15	3.15	0
303	05	生活补助	4.03	4.03	0
303	09	奖励金	0.09	0.09	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63	112.63	0
		合 计	2865.08	1859.25	1005.83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0	0	0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0	0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	5	0	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5	5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	5	0	0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991.2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收入预算 2991.2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931.08 万元，占 97.99%，比上年预算减少 91.86 万元，下降 3.0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有 3 个警务站，人员工资、伙食费及公用经费归米东区公安分局。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60.12 万元，占 2.01%，比上年预算增加 60.1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结转 2023。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 2991.2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865.08 万元，占 95.78%，比上年预算减少 110.66 万元，下降 3.72%，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实有人数发生变化。

项目支出 126.12 万元，占 4.22%，比上年预算增加 78.92 万元，增长 167.2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增加了村级支出 66 万元。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931.0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31.0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8.5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7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卫生健康支出 28.0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

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农林水支出 485.7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931.0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865.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0.66 万元，下降 3.72%。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有 21 个警务站，人员工资、伙食费及公用经费归米东区公安

分局。

项目支出 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80 万元，增长 39.83%。主要原因是：2023 年增加了村级支出 6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698.57 万元，占 57.9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8.75 万元，占 24.52%。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8.02 万元，占 0.96%。

4. 农林水支出（类）485.74 万元，占 16.5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698.5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51.79 万元，下降 21.01%，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2 年预算功能科目整合；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82.9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52.64 万元，增长 76.49%，主要原因是：我乡人员工资调整、人数发生变化；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35.8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19 万元，增长 29.80%，主要原因是：实有人数发生变化。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28.0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34万元，增长1.2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新增社区工作人员。；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419.7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77万元，增长2.38%，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养老基数调整。

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6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6.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了村级支出66万元。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65.0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59.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005.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村级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安排每村每年 11 万元，我乡 6 个村，项目总金额 66 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6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安排每村每年 11 万元，我乡 6 个村，项目总金额 6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5 万元，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5.00 万元，增长 100.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2 年因公出国（境）费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与 2023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执法中队归属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管理，划拨 2 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与 2023 年公务接待费均未安排。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05.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90.13 万元，下降 27.9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有 3 个警务站，人员工资、伙食费及公用经费归米东区公安分局。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3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	=6个	自定义	本项目是今年项目，无上年完成情况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95%	自定义	本项目是今年项目，无上年完成情况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5%	自定义	本项目是今年项目，无上年完成情况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自定义	本项目是今年项目，无上年完成情况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级支出拨付每村每年金额	=11万元	自定义	本项目是今年项目，无上年完成情况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自定义	本项目是今年项目，无上年完成情况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自定义	本项目是今年项目，无上年完成情况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2023年02月01日